盘锦市关于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

安全管理的实施意见(试行)

(盘市监发〔2024〕38号 自2024年5月31日起实施）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监察条例》,深刻汲取“1·15”浩业化工爆炸着火事故教训，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保障特种设备安全运行，严防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

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及工作原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及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将统筹发展和安全相结合，采取清单化管理措施，进一步厘清企业和监管部门、市级和县区级监管部门职责边界，全面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监管部门监督检查责任，对特种设备实行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坚决杜绝重大事故或有重大负面影响的安全事件发生，为盘锦在新时代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 兴走在前列提供可靠的安全保障。

1. 工作原则

1.合法性原则。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和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应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安全监察条例》《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依法落实特种设备的注册登记、检验检测等要求，保证特种设备的合法合规运行。

2.安全性原则。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应使用取得许可生产并经检验合格的特种设备，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切实做到“三落实、两有证、一检验、一预案”(三落实：落实特种设备的管理机构、落实责任人员、落实规章制度；两有证：特种设备必须有使用登记证，从事特种设备操作的人员必须持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一检验：特种设备的定期检验；一预案：特种设备应急专项预案),按照特种设备使用管理标准技术规范操作，确保特种设备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3.分级管理原则。各级政府要按照“分级负责、属地监管”原则，切实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的组织领导，按照属地监管原则，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各级安全监管行业部门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 生产法》“三管三必须”要求，加强对本行业特种设备的安全管理，督促指导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主体责任。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是特种设备安全生产的主体，应结合本单位安全生产实际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确保本质 安全。

二、建立特种设备清单化管理制度

为便于监管，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应在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基础上，建立特种设备使用、作业人员、管理制度、隐患排查、应急演练、报废管理等系列工作清单，并确保清单真实有效。

(一)特种设备使用管理清单(附件1)

内容包括并不限于：特种设备类别、设备状态、设备超设计使用年限、检验情况等内容。

1.设备类别：包括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厂车、大型游乐设施等。

2.设备状态：包括新安装、在用、停用、报废4种状态，其中，停用的需要向登记机关申报停用；报废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依法履行报废义务。

3.设计使用年限：特种设备设计年限、使用年限。

4.检验情况：包括检验时间、检验机构、检验机构是否 被列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已检验、超期未检验5项内容，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名单在盘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公示。

(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管理清单(附件2)

内容包括并不限于：作业类别、上岗人数、持有效证件人数、上岗未持证人数、培训人数、未培训人数。

(三)特种设备管理制度清单(附件3)

内容包括并不限于：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机构和相关人员岗位职责；特种设备经常性维护保养、定期自行检查和有关记录制度；特种设备使用登记、定期检验、锅炉能效测试申请实施管理制度；特种设备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 理制度；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与作业人员管理和培训制度；特种设备采购、安装、改造、修理、报废等管理制度；特种设备应急救援管理制度；特种设备事故报告和处理制度；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管理制度；特种设备巡回检查和异常情况处置规定；特种设备台帐及技术档案。

(四)特种设备安全风险隐患清单(附件4)

内容包括并不限于：特种设备安全风险管控清单(高风险)、特种设备重大隐患整改清单、特种设备重大隐患(未) 整改清单、特种设备一般隐患整改(未整改)清单。

1.特种设备安全风险管控清单，包括：风险位置、设备种类和数量(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起重机械、叉车、电梯、大型游乐设施)、风险描述、管控措施、责任部门、责任人。

2.特种设备隐患整改清单，包括：企业隐患及整改责任人(序号、内业隐患、现场隐患、主要责任人)、防范措施及整改时限(整改情况、整改时限、完成整改时间)、隐患整改确认人、检查方式(企业自查/部门检查二选一)。

3.特种设备重大隐患(未)整改清单，包括：企业隐患及整改责任人(企业名称、序号、现场隐患、企业主要责任人、企业分管负责人)、防范措施及整改时限(隐患整改“五落实”、整改时限)、企业隐患未整改确认人、检查方式(企业自查/部门检查二选一)。

4.特种设备一般隐患整改(未整改)清单。包括：相关企业隐患及整改责任人(企业名称、序号、内业隐患、现场隐患、企业主要责任人、企业分管责任人)、防范措施及整改时限(整改情况、整改时限、完成整改时间)、隐患整改确认人、检查方式(企业自查/部门检查二选一)。

(五)特种设备应急演练清单(附件5)

内容包括并不限于：应急预案制定、演练计划制定、应急演练方案制定、演练时间、演练评估报告。

(六)特种设备报废清单(附件6)

内容包括并不限于：设备名称、报废时间、功能处置单位、注销单位、报废档案。

三、明确工作职责

明确使用单位主体责任和市、县级监管部门职责边界，促进各方责任有效落实。

(一)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责任

1.贯彻执行特种设备有关法律法规和安全技术规范及相关标准，建立并有效实施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和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管理制度，将特种设备纳入企业安全生产统筹管理，对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工作负主体责任。

2.组织制定特种设备操作规程，并且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对在用特种设备的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及其附属仪器仪表进行定期校验(检定、校准)、检修，及时提出定期检验和能效测试申请。接受定期检验和能效测试，并做好相关配合工作。

3.设置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机构，配备(专或兼职)特种设备安全总监、特种设备安全员、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建立人员管理台账，开展安全培训教育、考核，保存人员培训记录。建立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管理台帐、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

4.制定本单位隐患排查和风险分级管控双重预防机制，按照特种设备安全技术规范要求开展经常性维护保养、定期检查和年度自查。排查出的重大隐患，要立即上报单位主要负责人，按照“五落实”要求制定整改措施，同时上报辖区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按照“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要求，对每月检查结果，汇总编制自查自纠报告并归档备查，每季度第1个月15日前向辖区市场监管部门汇总上报隐患(一般、重大)排查整改清单和应急演练开展情况报表，重大事故隐患应当及时报送。

5.组织制定特种设备事故各类别应急专项预案并组织演练，每年每个特种设备类别不少于1次应急演练。按照规定报告特种设备事故，参加特种设备事故救援，协助进行事故调查和善后处理。

6.对本单位各相关部门特种设备管理工作实施情况进行检查，监督落实隐患整改，并组织验收。

7.落实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安全管理职责。

(二)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责任

1.特种设备生产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并经负责特种 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许可，方可从事生产活动：

(1)有与生产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2)有与生产相适应的设备、设施和工作场所；

(3)有健全的质量保证、安全管理和岗位责任等制度。

2.特种设备生产单位应当保证特种设备生产符合安全技术规范及相关标准的要求，对其生产的特种设备的安全性能负责。不得生产不符合安全性能要求和能效指标以及国家明令淘汰的特种设备。

3.锅炉、气瓶、氧舱、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设计文件，应当经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核准的检验机构鉴定，方可用于制造。特种设备产品、部件或者试制的特种设备新产品、新部件以及特种设备采用的新材料，按照 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需要通过型式试验进行安全性验证的，应当经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核准的检验机构进行型式试验。

4.特种设备出厂时，应当随附安全技术规范要求的设计文件、产品质量合格证明、安装及使用维护保养说明、监督检验证明等相关技术资料和文件，并在特种设备显著位置设置产品铭牌、安全警示标志及其说明。

5.电梯的安装、改造、修理，必须由电梯制造单位或者其委托的依照《特种设备安全法》取得相应许可的单位进行。电梯制造单位委托其他单位进行电梯安装、改造、修理的，应当对其安装、改造、修理进行安全指导和监控，并按照安 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校验和调试。电梯制造单位应对电梯安全性能负责。

6.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的施工单位应当在施工前将拟进行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情况告知辖区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

7.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竣工后，安装、改造、修理的施工单位应当在验收后三十日内将相关技术资料和文件移交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应当将其存入该特种设备的安全技术档案。

8.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元件等特种设备的制造过 程和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安装、改造、重大修理过程，应当经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按照安全技术规范要求进行监督检验；未经 监督检验或者监督检验不合格的，不得出厂或者交付使用。

(三)市级特种设备监管部门责任

1.根据风险情况和“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规则确定当年检查的重点企业和检查企业数量，制定全市重点特种设备企业年度检查计划，按照属地监管、分级负责的原则，组织开展检查。承接市安委会涉特种设备相关工作落实。

2.负责对全市特种设备专项检查开展情况、企业自查重大隐患整改情况和应急演练开展情况进行督查检查。

3.负责特种设备一般事故的上报、调查、处理，查清事故原因和事故责任，并按照规定要求做好事故处理工作。

4.负责受理全市使用单位安装的进口设备到岸检验。

5.负责综合类检验机构、电梯检测单位的告知受理。

6.负责辽滨经济区辖区内公司制企业日常监管和专项检查工作。

7.落实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四)县区特种设备监管部门责任

1.各县区特种设备监管部门责任。

(1)负责辖区内特种设备的安装、改造(修理)、移装、检验检测、充装单位日常监管和专项检查工作。受市市场监管局委托，受理辖区内特种设备的安装、改造(修理)、移装的告知办理。

(2)负责检验机构、电梯检测单位备案资料现场核查；负责辖区内开展检验检测现场监督检查工作。

(3)负责配合相关部门对全市长输管道和公用管道进行监管。

(4)经企业排查出上报辖区市场监管部门的或经监管人员检查发现的重大隐患，责令企业按照“五落实”要求制定有效管控整改措施，确保特种设备动态安全可控；并及时上报同级安委会，抄报市市场监管局。

(5)受市市场监管局委托负责辖区内企业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办理、停用、移装、注销工作，负责办理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件、复审工作。

(6)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指锅炉进口、生产、经营环节)。协调环保部门开展辖区内锅炉拆除后使 用登记证注销工作。

(7)负责督促辖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开展特种设备专项应急演练。

(8)落实上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盘锦辽滨沿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职责。

协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履行开发区特种设备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每年安排专项预算资金，聘请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开展特种设备专项检查和风险隐患排查工作。按照有关规定参与特种设备事故救援调查等相关工作。

附件：1.特种设备使用管理清单

2.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管理清单

3.特种设备管理制度清单

4.特种设备安全风险管控清单、重大隐患特种设备排查及整改清单

5.特种设备应急演练清单

6.特种设备报废清单

附 件 1

特种设备使用管理清单

|  |  |  |  |
| --- | --- | --- | --- |
| 设备 类别 | 设备状态 | 设计使用年限 | 设备检验情况 |
| 数量 | 新安装 | 在用 | 停用 | 报废 | 设计 年限 | 已使 用年 限 | 检验时间 | 检验机构 | 检验机构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是/否) | 已检验 | 超期未检验 |
| 锅炉 |  |  |  |  |  |  |  |  |  |  |  |  |
| 压力容器 |  |  |  |  |  |  |  |  |  |  |  |  |
| 压力管道 |  |  |  |  |  |  |  |  |  |  |  |  |
| 电梯 |  |  |  |  |  |  |  |  |  |  |  |  |
| 起重机械 |  |  |  |  |  |  |  |  |  |  |  |  |
| 厂车 |  |  |  |  |  |  |  |  |  |  |  |  |
| 大型游乐 |  |  |  |  |  |  |  |  |  |  |  |  |
| 设施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设备状态”表中填写对应类别设备数量及所处状态数量；“检验时间”标注是第一台设备和最后一台设备的检验时间(例XX年 XX月至XX年 XX月);“设计年限”填写本类别的设备设计最小年限到最大年限的范围 ，“X 年至X 年”;“已使用年限”填写本类别设备已使用的最小时间到最大时间；如有超设计年限使用的要重点填写数量和超设计使用年限，比如“锅炉”设备中，设计年限“5—10”,已使用年限“5-12年”,其中，2有台锅炉超限使用“1-2”年。“已检验”填写已检验设备数量，“超期未检验”中填写超期未检验设备数量。此清单为设备使用管理的概要清单，企业应自行建立设备的具体档案，以下各附件要求相同。

附件2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管理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业类别 | 上岗人数 | 持有效证件人数 | 上岗未持证人数 | 培训人数 | 未培训人数 |
| 安全管理 |  |  |  |  |  |
| 锅炉 |  |  |  |  |  |
| 压力容器 |  |  |  |  |  |
| 压力管道 |  |  |  |  |  |
| 电梯 |  |  |  |  |  |
| 起重机械 |  |  |  |  |  |
| 大型游乐设施 |  |  |  |  |  |
|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 |  |  |  |  |  |

填表说明：上岗人数(填写实际从事相应类别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数量)、持有效证件人数(填写持有相应类别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数量)、上岗未持证人数(填写从事相应类别特种设备作业但未持相应类别作业人员证人员数量) 聘用人数(填写持证作业人员聘用项人数)、培训人数(填写作业人员经企业专业培训数量)、未培训人(填写作业人员未经企业专业培训数量)

附件3

特种设备管理制度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制度名称 | 制定情况(是/否) |
| 1 | 特种设备维护经常性维护保养、定期自行检查和有关记录制度 |  |
| 2 |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定期检验、锅炉能效测试申请实施管理制度 |  |
| 3 | 特种设备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  |
| 4 |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与作业人员管理和培训制度 |  |
| 5 | 特种设备采购、安装、改造、修理、报废等管理制度 |  |
| 6 | 特种设备应急救援管理制度 |  |
| 7 | 特种设备事故报告和处理制度 |  |
| 8 | 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管理制度 |  |
| 9 | 特种设备巡回检查和异常情况处置规定 |  |
| 10 | 特种设备台帐及技术档案 |  |

填表说明：企业根据本单位特种设备使用情况参照上述制度清单制定相应类别特种设备管理制度，如未使用锅炉等高耗能特种设备则不需制定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管理制度，在对应制度情况档内下划“一”。

附件4-1

特种设备安全风险管控清单(高风险)

填报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风险位置 | 设备种类、数量 | 风险描述 | 管控措施 | 责任部门 | 责任人 |
| 锅 炉 | 压力 容器 | 压力 管道 | 起重 机械 | 叉 车 | 电 梯 | 大型 游乐 设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填表说明：风险位置(填写风险所处装置区名称);风险描述(详细说明风险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如：输送易燃、易爆、有毒、有害介质的压力管道、承装高危介质的高压容器等);管控措施(针对风险采取的管控措施，如：增加巡线频次、缩短检验周期等)。

附件4-2

特种设备重大隐患整改清单(XX 月 )

填报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企业隐患及整改责任人 | 防范措施及整改时限 | 隐患整 改确认人 | 检查方式(企业自查/部门检查二选一 |
| 序号 | 内业隐患 | 现场隐患 | 主要责任人 | 整改情况 | 整改 时限 | 完 成整改 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填表说明：企业特种设备重大隐患整改清单于下一季度第1个月15日前进行汇总填报，上报辖区市场监管部门；排查时间以月份表示；隐患类型分内业和现场；“整改情况”包括：1.是否建立安全生产责任链条，明确整改责任人；2.采取具体整改措施。“企业隐患整改确认人”为安全总监。

附件4-3

特种设备重大隐患未整改清单(XX 月 )

填报单位： ( 公 章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企业隐患及整改责任人 | 防范措施及整改时限 | 企业隐患未整改 确认人 | 检查方式(企业自查/部门检查二选一 |
| 企业 名称 | 序号 | 现场隐患 | 企业主要责任人 | 企业分管负责人 | 隐患整改“五落实” | 整改 时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填表说明：企业特种设备重大隐患未整改清单于下一季度第1个月15日前进行汇总填报，上报辖区市场监管部门；“企业隐患整改确认人”为安全总监；隐患整改“五落实”填报内容：1.是否建立安全生产责任链条，明确整改责任人；2.是否建立具体整改措施；3.是否落实隐患治理资金；4.是否明确整改时限；5.是否落实隐患排查治 理预案。(注：具体内容要明确，比如说明确责任人是谁，具体整改措施是什么,用了多少整改资金等。)

附件4-4

特种设备一般隐患整改(未整改)清单(XX 月 )

填报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相关企业隐患及整改责任人 | 防范措施及整改时限 | 隐患整改 确认人 | **检查方式** **(企业自** **查/部门检**查二选一 |
| 企业 名称 | 序号 | 内业隐患 | 现场隐患 | 企业主要 责任人 | 企业分管 责任人 | 整改情况 | 整改 时限 | 完成整 改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人： ( 签 字 ) 负责人： ( 签 字 )

填表说明：1.特种设备一般隐患整改(未整改)清单由企业于每季度第1个月15日前上报辖区市场监管部门；“企业隐患整改确认人”为安全总监。2.辖区监管部门汇总填报，于每季度第1个月15日前上报市市场监管局存档备查。

附件5

特种设备应急演练清单

填报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类别 | 应急预案制定(是/否) | 演练计划制定(是/否) | 应急演练方案制定(是/否) | 演练时间 | 演练评估报告(有/无) |
| 锅炉 |  |  |  |  |  |
| 压力容器 |  |  |  |  |  |
| 压力管道 |  |  |  |  |  |
| 电梯 |  |  |  |  |  |
| 起重机械 |  |  |  |  |  |
| 大型游乐实施 |  |  |  |  |  |
|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 |  |  |  |  |  |

填表人： ( 签 字 ) 负责人： ( 签 字 )

填表说明：应急预案制定(是/否)、演练计划制定(是/否)、应急演练方案制定(是/否)、演练后评估报告(有/无，形成演练后评估报告并按照报告内容完成整改)。特种设备应急专项预案的制定必须附合特种设备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33942-2017),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按特种设备类别(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 重机械、厂车、大型游乐设施)制定特种设备专项应急预案每年每个类别应急演练不少于1次。

附件6

特种设备报废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报废时间(年/月/日) | 功能处置单位 | 注销单位 | 报废档案(有/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设备名称”填写设备具体名称；“功能处置单位”填写对设备进行去功能化单位；气瓶由检验机构去功能化；“注销单位”填办理注销行政审批部门；“报废档案”填写有/无。